

张家界市民族中学关于接收 2025 年 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毕业生 公告

为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，更好地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根据省教育厅、省人社厅、省编办、省财政厅《关于落实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免费师范毕业生就业岗位的通知》（湘教发〔2010〕58 号）和《张家界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细则》（张人社发〔2014〕70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2025 年张家界市民族中学拟接收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毕业生 8 名。现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公告如下：

一、接收计划

本次接收计划共 8 名。其中，语文 1 名、历史 1 名，英语 2 名，生物 1 名，政治 1 名，教育技术学 1 名，地理 1 名。

二、接收对象

2025 年应届毕业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毕业生。

三、接收程序

（一）报名。采取现场报名或网上报名方式，填报《2025 年张家界市民族中学接收部属公费师范生报名表》（详见附件 1）。同时提供本人持身份证、学校推荐表复印件等材料。报名时间（第一轮）：2025 年 1 月 6 日至 1 月 12 日；报名时间（第二轮）：2025 年 1 月 13 日至 1 月 20 日。联系电话：0744-8350095，报名资料传至电子邮箱 1197180915@QQ.com。

(二) 签订就业协议

1. 签订就业协议原则：

(1) 第一轮签约本市生源优先的原则。第二轮空余岗位签约可签外地生源。

(2) 报名之日起即可签约。若同一岗位报名人数超过计划数，则进行面试，根据面试成绩确定签约人员。

2. 从报名之日起，学校与毕业生即可签订就业协议，市教育局分管领导须在就业协议上签字。协议签订后，本人和学校纪检负责人在《2025年张家界市民族中学接收部属公费师范生签约时间认定表》（详见附件2）上签字认可。

(三) 聘用。拟接收人员经体检、考察合格，市委教育工委会议研究审定后，报张家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批，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。

张家界市民族中学

2025年1月6日

附件 1

2025 年张家界市民族中学接收部属公费师范生 报 名 表

接收单位：

岗位名称：

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-----|
| 姓 名 | | 性 别 | | 民 族 | | 相 片 |
| 出生年月 | | 政治面貌 | | 学 历 | | |
| 毕业院校 | | | | 所学专业 | | |
| 户 籍 所在地 | | 婚姻状况 | | | | |
| 身份证号 | | | | 有何特长 | | |
| 通讯地址 | | | | | | |
| 联系电话 | | | | QQ号 | | |
| 简 历 | | | | | | |
| 应 聘 人 员 承 诺 | 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，符合应聘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。如有弄虚作假，承诺自动放弃考试和聘用资格。 | | 资 格 审 查 意 见 | 经初步审查，报考人员系 2025 届部属公费师范生。 审查人签名： 招聘单位（章） 年 月 日 | | |
| 备注 | | | | | | |

